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農業部　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9月24日
發文字號：農漁字第1151466560號

主旨：公告高雄市辦理魚塭養殖全品項115年8月下旬豪雨農業天然災害救助及低利貸款地區受理期限延長至115年9月30日。

依據：農業天然災害救助辦法第十二條第一項。

公告事項：本部於115年8月25日以農漁字第1151513049號公告高雄市為辦理魚塭養殖全品項115年8月下旬豪雨農業天然災害救助及低利貸款地區，受理期限至115年9月8日，考量旨揭災害造成高雄市災損嚴重，原受理期限延長至115年9月30日。

部長 陳駿季